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3-008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及审议情况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13年2月16日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送给各位董事,会议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于2013年2月22日召开,会议应表决董事9名,实际收到有效表决票共9份。公司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获取了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周夏耘先生召集并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过审议并进行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会议以赞成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资设立“芜湖亚夏典当有限公司”的议案》。
二、备查文件
1、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3-009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资设立“芜湖亚夏典当有限公司”的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一)对外投资的基本情况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宣城亚夏旅行社有限公司、自然人李继鹏、自然人单程春共同出资设立芜湖亚夏典当有限公司(简称“亚夏典当”)。亚夏典当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000万元,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9,4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94.6%,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宣城亚夏旅行社有限公司以货币方式出资1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0.1%,自然人李继鹏以货币方式出资50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5%,自然人单程春以货币方式出资30万元人民币,占注册资本的比例为0.3%。
(二)董事会审议投资议案的表决情况
公司于2013年2月22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出资设立“芜湖亚夏典当有限公司”的议案》。此次对外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事项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管理層落实办理。
(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1、法人股东:宣城亚夏旅行社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叁拾万元整
注册地址:宣城市梅溪路51号
法定代表人:刘魏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国内旅游(凭有效许可证经营);代售车、船票;旅游用品销售。
2、自然人股东-李继鹏
居民身份证号:340111196710167519
3、自然人股东-单程春
居民身份证号:340204196701192327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芜湖亚夏典当有限公司(暂定名,以工商部门核定名称为准)
2、注册资本:10,000万元
3、法定代表人:周夏耘
4、经营范围:汽车等动产质押典当业务、财产权利质押典当业务、房地产抵押典当业务、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鉴定评估及咨询服务、国家商务部核准的其它典当业务。(具体以工商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部门核定内容为准)

5、注册地址:安徽省芜湖市(具体以工商注册登记为准)
四、投资项目的背景
芜湖市作为安徽省第二大城市和国务院批准的沿江重点开放城市、皖江城市带承接产业转移示范区核心城市以及合芜蚌自主创新试验区域。近年来,尽管芜湖市GDP增长迅速,民营中小企业发展迅猛,但仍有一部分企业融资特别是短期融资仍然困难,困扰了当地中小企业的进一步发展。投资设立“亚夏典当”,通过合理利用公司现有条件和资源,可以进一步拓展汽车综合服务产业链,满足汽车用户融资需求,完全符合公司发展战略需要。
五、投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
通过投资设立“亚夏典当”,可进一步整合、优化公司现有业务资源,有利于完善公司业务结构,拓展汽车综合服务产业链,扩大新型业务领域,培育公司新的利润增长点。
六、项目存在的风险
1、政策风险。根据商务部、公安部2005年第8号令《典当管理办法》,国家支持典当行业的规范发展,并且对典当行的经营行为进行详细、全面和严格的规范,对于违反《典当管理办法》的经营行为制定了详细严格的处罚措施。这样既鼓励了正当业务的发展,又打击了一些不法分子的投机行为。因此,政策趋向明朗,在行业发展上只要不违规经营是没有风险的。
2、市场风险。从芜湖市的市场经济情况分析,民营经济较为活跃,短期融资的需求量较大,且在一定的短期内呈上升趋势,有较稳定的客户群体。因此,业务发展具有一定的空间,不存在因市场萎缩而造成业务枯竭的局面。
3、管理风险。在经营过程中,严格按照国家法律法规办事,严格执行典当行制定的各项规章制度,同时积极配合主管部门的各项检查,内外审计相结合,把问题消灭在萌芽状态。
4、经营欺诈风险。本着诚信经营、诚信互利的原则,抓好市场营销,抓好内部管理和客户服务,积极开展业务,提高业务经营水平,充分利用有限的资源,提高使用效率,典当行的发展空间将越来越大,抵抗经营风险的能力也将越来越强。
5、行政审批风险。根据国家商务部、公安部《典当行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此次投资典当行业必须取得商务部批准并颁发《典当经营许可证》和芜湖市公安局颁发的典当行《特种行业许可证》,能否获得上述部门批准,尚存在不确定性。
七、备查文件
1、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07 证券简称:亚夏汽车 公告编号:2013-010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加快在安徽省内的扩张进程,拟在中国境内新建一汽车大众品牌轿车4S店,根据《公司章程》、《投融资管理制度》等的相关规定,“公司在主营业务范围内的单项投资额不超过5000万元的投资活动,由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议”,因此本次对外投资不需经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现该公司已于2013年2月22日完成了工商设立登记手续,取得了安徽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41181000061755。《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登记的相关信息如下:
1、公司名称:中国亚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2、公司住所:中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宜黄街
3、注册资本:伍佰万元整;由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出资500万元,占比100%;
4、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汽车配件销售;轿车车信息咨询服务。
二、对外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中国境内安徽省宣城市所辖县级城市,县域经济相对较为发达,轿车消费市场潜力较大,公司在此新建一汽车大众品牌轿车4S店,拟提高该品牌在安徽省宣城市的市场占有率,用于做大做强公司现有主营业务,扩大区域市场规模。”
特此公告。

芜湖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集团 公告编号:2013-011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完成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 湖南长高开关电气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南长高开关电气有限公司的议案》,决定由公司吸收合并湖南长高开关电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高开关电气”)。上述事项的详细内容,详见公司于2012年12月4日在巨潮资讯网、《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南长高开关电气有限公司及设立开关电气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44)。
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办理了长高开关电气的工商注销登记手续,并于近日收到了湖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发出的《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长高开关电气已被核准注销,公司对长高开关电气的整体吸收合并工作正式完成。
本次吸收合并后,公司的股权结构、注册资本、实收资本和经营范围都不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负面影响。
特此公告。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集团 公告编号:2013-013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 2012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告所载2012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13,197,864.61	349,489,865.45	18.23%
营业利润	62,446,445.51	55,096,580.19	13.34%
利润总额	64,120,966.14	56,083,565.00	14.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6,842,295.13	49,756,579.19	14.24%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37	0.498	-12.2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45%	5.10%	0.35%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240,417,733.44	1,279,684,043.03	-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1,037,204,827.64	997,070,843.72	4.03%
股本	130,000,000.00	100,000,000.00	3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7.98	9.97	-19.96%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情况说明
201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413,197,864.61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8.23%;营业利润62,446,445.51元,同比增长13.34%;利润总额64,120,966.14元,同比增长14.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56,842,295.13元,同比增长14.24%。基本每股收益0.437元,同比下降12.25%;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5.45%,同比增加0.35%。
上述指标同比上升的主要原因:本报告期内,公司所处高压开关行业回暖,订单增加,产品价格有所回升,毛利率上升。但由于子公司亏损,影响了利润的增幅。基本每股收益同比下降,是由于总股本同比增加30%。
2、财务状况说明
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报告期末总资产1,240,417,733.44元,比期初减少3.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1,037,204,827.64元,比期初增加4.0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7.98元,比期初减少19.96%,是由于期末总股本比期初增加30%。
三、与前期业绩预告的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业绩与公司在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2012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情况相符。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452 证券简称:长高集团 公告编号:2013-012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 关于分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2年12月1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开关电气分公司的议案》,同意设立开关电气分公司。公司已于2012年12月4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2-042)、《关于吸收合并全资子公司湖南长高开关电气有限公司及设立开关电气分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044)。
近日,该分公司完成了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公司名称: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开关电气分公司
注册号:430124000041165
营业场所:宁乡县金洲新区金洲大道东018号
负责人:廖俊德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110KV及以下高压开关等高压电器及高低压成套设备与配电箱;销售机电产品。(不含前置审批和许可项目,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行政许可证经营)
特此公告。

湖南长高高压开关集团股份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563 证券简称:森马服饰 公告编号:2013-03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2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7,036,714,207.72	7,760,580,383.59	-9.33%
营业利润	971,226,009.19	1,617,954,568.73	-39.97%
利润总额	1,042,145,679.48	1,617,157,919.08	-35.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5,637,737.40	1,223,420,684.91	-38.24%
基本每股收益(元)	1.13	1.87	-39.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6%	20.35%	下降10.59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9,247,375,160.98	9,099,567,331.86	1.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843,304,940.09	7,257,667,202.69	1.10%
股本	670,000,000.00	670,000,000.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11.71	11.58	1.12%

注:1、上述数据以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1、经营业绩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036,714.21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9.33%;实现营业利润97,122.60万元,同比下降39.9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5,563.77万元,同比下降38.24%。业绩下降的主要原因如下:
(1)市场竞争日益激烈;
(2)公司库存增加,相应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多;
(3)公司加快库存处理,导致毛利率短期下降;
(4)公司加强了对产品研发、营销网络建设及供应链等方面的投入,其效益短期内无法得到明显体现。
2、财务状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财务状况良好,总资产9,247,375.52万元,总负债140,407.02万元,股东权益784,330.49万元,资产负债率15.18%。
三、与前期业绩预告的差异说明
公司本次业绩快报披露的经营业绩与公司2012年第三季度报告中披露的业绩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邱光河、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章军荣、会计机构负责人章军荣签字并盖章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浙江森马服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金磊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6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2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07,084,467.69	422,049,001.90	-3.55%
营业利润	28,291,203.63	53,405,549.76	-47.03%
利润总额	33,699,340.44	63,778,061.44	-4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54,012.78	54,171,106.31	-44.7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5	0.34	-55.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3%	21.66%	-15.03%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20,757,556.70	700,960,685.71	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91,175,145.26	486,221,132.48	1.02%
股本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46	4.86	-49.38%

注:1、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2、2012年6月1日,公司实施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据此调整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3-022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事项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因公司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购买资产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于2012年11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公司股票自2012年11月29日起连续停牌。公司于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月29日在上述指定媒体上披露了《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因有关事项尚存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目前,公司及本次重组涉及的相关方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规定,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工作,对拟注入资产的审计、评估及盈利预测审核工作仍在进行中。
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并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简称:上海电力 证券代码:600021 编号:临2013-02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2月22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3]168号),核准公司向上海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15亿元人民币的公司债券,该批复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有效。
公司董事会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核准文件的要求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
特此公告。

上海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624 证券简称:金磊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6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2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07,084,467.69	422,049,001.90	-3.55%
营业利润	28,291,203.63	53,405,549.76	-47.03%
利润总额	33,699,340.44	63,778,061.44	-47.1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954,012.78	54,171,106.31	-44.7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5	0.34	-55.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13%	21.66%	-15.03%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720,757,556.70	700,960,685.71	2.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491,175,145.26	486,221,132.48	1.02%
股本	2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46	4.86	-49.38%

注:1、上述数据以公司合并报表数据填列;
2、2012年6月1日,公司实施了2011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据此调整上年同期基本每股收益。

浙江金磊高温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5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13年2月25日上午9时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已于2013年2月19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本次会议应到董事8人,实到董事8人。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对各项报告、议案及提案进行了审议和表决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委托贷款到期收回重款的议案》。
会议同意公司收回前期提供给江苏天坤集团有限公司的5000万元人民币委托贷款后再次通过中国银行丹阳支行,以委托贷款的方式向江苏天坤集团有限公司提供5000万元人民币财务资助,贷款期限12个月,贷款年利率12%。
特此公告。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04 证券简称:恒宝股份 公告编号:2013-006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2月25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外委托贷款到期收回重款的议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委托贷款事项概述
公司委托中国银行丹阳支行向江苏天坤集团有限公司贷款人民币5,000万元(贷款期限12个月,贷款年利率12%)。
本次委托贷款不构成关联交易,公司最近一次经审计的净资产为7.06亿元。
二、委托贷款对象的基本情况
1、江苏天坤集团有限公司
江苏天坤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1992年,2004年7月注册成立集团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6800万,注册地址为丹阳市中山路7-20号,是集房地产开发、工程建设、物业管理、激光加工、农业生产、供热供汽、水电制造、酿酒酿造等多产业多元化发展的综合性民营企业。公司法人代表凌云。截至2012年底,集团总资产27.44亿元,负债16亿元,资产负债率为58.31%,实现销售16.73亿元,净利润1.45亿元。
三、委托贷款协议的主要内容
委托贷款资金总额:5,000万元人民币;
委托贷款用途:采购原材料
委托贷款期限:12个月;
委托贷款利率:年利率12%;
担保措施:国有商业开发性土地抵押(抵押率不超过70%)。
协议的生效条件:生效日期:委托贷款借款合同经相关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五、委托贷款审批及管理:
公司设立调查岗、审查岗和决策岗及审计委员会审批制度,岗位分离,各负其责。证券部、财务部调查岗,负责贷款对象的调查和日常管理;审计部为审查岗,负责对贷款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审查,对贷款整个过程的监督和检查,并形成材料报送审计委员会审核;董事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13-007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2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662,676,897.90	567,385,772.05	16.79%
营业利润	260,199,492.50	234,898,442.07	10.77%
利润总额	264,683,913.19	235,510,047.04	12.3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5,149,713.20	200,354,617.62	12.38%
基本每股收益(元)	0.46	0.41	12.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04%	23.54%	0.5个百分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180,613,953.25	1,000,530,053.60	1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03,791,712.00	914,641,998.80	9.75%
股本	489,600,000.00	272,000,000.00	8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2.05	3.36	-38.99%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12年度,公司采浆量较上年度有所增长。由于采浆量的提升使得产量增加,可供销售产品亦随之增加,全年营业收入较上年增长16.79%。公司当年产品销售结构亦有变化,毛利率较高的小产品冻干人纤维蛋白粘合剂的销售量较去年有较大提高,从而抵消了部分成本上涨的不利因素。2012年公司最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25亿元,较上年增长12.38%,基本每股收益0.46元,较上年增长12.20%。
三、与前期业绩预告的差异说明
2012年10月25日,公司在第三季度报告中预计2012年1-12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同比增长,根据审计委员会报送材料最终决定贷款可行性;董事长审核通过后报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六、风险提示:
公司在选定借款人时积极与银行合作,选择经营状况良好、发展前景稳定、还款有保障、无不良信用记录银行优质客户,同时采取较为严格的土地房产作为抵押物,最大限度地确保委托贷款资金安全。
公司将在出现以下情形之一时及时披露相关情况并采取的措施:
1、接受财务资助对象债务到期后未及时履行还款义务的;
2、接受财务资助对象出现财务困境、资不抵债、现金流困难、破产、清算及其他严重影响还款能力的情形;担保项下抵押物发生减值、灭失等严重影响变现价值的情形。
3、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情形。
出现上述情形之一,公司将及时采取催收贷款、变现抵押物等措施,确保资金安全。
七、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以委托贷款方式进行的财务资助可以更好的提高公司闲置资金的利用效率,为大股东创造更多价值。借款人信誉良好,不会影响委托贷款的按时偿还,本次委托贷款的安全性较高,收回上述贷款的风险较小可以控制。
八、独立董事意见
经审慎审查,我们认为在不影响正常生产的前提下,公司将自有资金向江苏天坤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有利于盘活公司的流动资产,增加公司收益;本次财务资助以委托贷款的方式提供,按照《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履行了决策程序,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江苏天坤集团有限公司资产负债率合理,盈利能力较好,其为本次财务资助提供了国有商业开发性土地抵押,本次委托贷款具有较好的安全性;财务资助对象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进行利益转移或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基于以上原因,我们同意公司为江苏天坤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的财务资助。
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2013年2月26日的巨潮资讯网。
九、累计对外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累计对外发放委托贷款22,000万元人民币(不含本次委托贷款),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31.16%。其中以委托贷款的方式向江苏天坤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了人民币5,000万元的财务资助,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7.08%;以委托贷款的方式向江苏丹阳市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了人民币10,000万元的财务资助,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14.16%;以委托贷款的方式向丹阳市金鑫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提供了人民币7,000万元的财务资助,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净资产的比例为9.91%。上述委托贷款已经2012年12月21日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不存在已对外提供的委托贷款逾期的情况。
上述江苏天坤集团有限公司提供的人民币5,000万元的财务资助将于2013年2月28日到期,江苏天坤集团有限公司将本息归还后,公司拟按照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对外委托贷款到期收回重款的议案》重新对江苏天坤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人民币5,000万元的财务资助,本次委托贷款不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0%,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十、其他
截至本公告刊登之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且最近十二个月内未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未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公司承诺在提供上述委托贷款后的十二个月内,不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将募集资金投向变更为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不将超募资金永久性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特此公告。

恒宝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五日

湖北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为:0%-30%。本业绩快报与前次业绩预告不存在差异。
四、备查文件
1、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郑跃文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刘坤先生、会计机构负责人朱雪莲女士签字并盖章的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2、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签字的内部审计报告;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252 证券简称:上海莱士 公告编号:2013-008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新莱士单采血浆有限公司 换发单采血浆许可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近日,公司下属大新莱士单采血浆有限公司收到广西壮族自治区卫生计生厅换发的《单采血浆许可证》,具体如下:
经审查,大新莱士单采血浆有限公司达到卫生部《单采血浆站基本标准》、《单采血浆站管理办法》和《单采血浆站质量管理规范》规定的执业登记条件,现经核准登记,准予执业并换发《单采血浆许可证》。
业务项目:采集血液制品生产用血浆;
许可证登记号:桂卫医监浆站字[2009]5号;
法定代表人:兰志光;
主要负责人:兰志光;
采浆区域范围:广南县、龙州县;
有效期至:自2013年2月18日至2015年2月17日。
特此公告。

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二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3-007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业绩快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本公告所载2012年度的财务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已经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审计,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与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最终数据可能存在差异,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12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466,533,877.10	356,472,032.13	30.88%
营业利润	57,274,631.71	42,049,477.38	36.21%
利润总额	64,018,446.24	44,717,258.37	43.6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7,777,158.41	39,580,918.25	46.1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18	0.12	5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71%	4.80%	1.91%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末	本报告期初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1,617,903,773.41	1,264,374,745.55	27.9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88,043,581.10	838,047,604.7	